

# 民国时北京城流行玩大鹰

——宠猫宠狗,都不是主流嗜好

近年来,不光养宠物的人渐渐多了起来,作为宠物的动物品种也五花八门,狗啊猫啊鸟啊猪啊甚至蛇虫鼠蚁的什么都养。而在民国时期的老北京,养獾狗、玩大鹰是那时人们的主流娱乐嗜好,尤其是玩大鹰的更为流行普遍,那个劲和别致宠法,令人开眼。

所谓大鹰是指能捉兔的鹰,而能捉雉的被称为鸡鹰,能捉鸟雀的被称为隼。因各种隼都不大,故通称“小鹰”,捉兔的鹰大,故通称“大鹰”。玩大鹰有很多讲究,大鹰由打鹰户打到手后,卖到老北京城里的鹰店,再由客户相中买走。玩大鹰的把鹰买到手后,要对鹰进行训练,直到达到能够捉野兔的能力。



A

熟不熟,七个轴

## 熬鹰驯鹰不容易

民国时期,北京鹰店很多,因为玩大鹰的比较流行,有需求就有市场。这种鹰店门外安着3根长杠,鹰都戴着帽子,一字儿排开,拴在上面。生鹰怕人,白天必须戴上帽子,不使乱飞,翅尾方能保全,入夜则把帽子摘掉。鹰帽是由一块长方形的皮革制成,帽子前方靠上有两个鼓包,是为了避免磨伤鹰的眼睛。帽顶垫一个皮钱,翘起两根皮条尖。考究的代之以一簇红缨,显得更加英姿飒爽。这不只是装饰,两指捏之,便于戴上或摘掉。

客户买鹰,会先问明落网时重量多少,往往还要称一下,看所说的是否可靠。此鹰日后熬到多少分量下地捉兔,这原始重量是一个重要依据。如果落网时重32两,熬到26两,也就是说约减去其体重的1/5,下地较为适宜。重于26两鹰有逃逸之虞,轻于26两又将因体亏而无力搏兔。

用户买到鹰后,首先是架鹰,也叫举

鹰。从这时起鹰算是“上胳膊”了。不到鹰熬成,下地抓到第一只兔子,鹰是不下胳膊的。举鹰看似容易,也须练个三年五载。此前要给鹰爪上加上一些配件,以便于管束它。

接下来就是熬鹰了。熬鹰也叫“上宿”,就为了熬掉鹰的野性,不仅白日,整夜都不能让鹰睡觉。要防止它对着人的一只眼睁开,而背着人的一只眼闭上,偷偷地休息。至少需要3个人,实行车轮战,1人管前半夜,1个管后半夜,1人管白天,被称为“前夜”“后夜”和“支白”,如只有两个人,那就很辛苦了,弄不好人没有熬倒鹰,鹰却把人熬倒了。熬过五六天,鹰的野性磨掉了一些,白天在胳膊上不乱飞了,帽子可以不戴了,行话叫“掉帽儿”。

生鹰开始喂的是鲜红的羊肉,两三天后羊肉泡水后才喂,越泡时间越长,直至称为全无血色的白肉。这是为了降低养分,使鹰消瘦。俗云“饥不择食”,鹰饿了才肯

吃白肉,并连颜色浅淡的“轴”也吃下去。

北京用线麻来做“轴”,水煮后经锤打再入口咀嚼,务使柔软,然后做成如两节手指大小,略似蚕茧,喂晚食时裹肉让鹰吃下去,不同地区制轴用料各异,或用苘麻,或用布、谷草、鸟毛为之,取其柔软不伤鹰的喉咙。原来鹰不论大小,捉到猎物都大口撕食,连毛一起吞下,血肉筋骨都能消化,惟独皮毛不能分解吸收,也无法排泄出来,只有存在嗉、肠里被紧成一团再从口中吐出,这样经过一昼夜的食物消化才算完成。

鹰在大自然中即如此,故山林中也能拾到鹰吐出的球状物体,养家称之为“毛壳儿”。鹰落人手后,开始只喂肉,吃不到羽毛,因此要给它补上一个轴。待驯鹰成功,捉到兔子,虽能吃到一些皮毛,但终不及野生时多,麻轴仍须继续喂下去。北京养家流传着一句话:“熟不熟,七个轴。”意思是生鹰喂过七个轴,不熟也差不多了,可以开始捉兔子了。

C

八月出笼一身霜  
笼鹰只为蓄势待发

中秋以后到隆冬,是放鹰的季节,最晚可放到来年早春,此后须将鹰放进一具大笼子,在人工饲养下,脱换羽毛,长出新生的钩和利爪,秋天又可以下地猎兔。这就是所谓的“笼鹰”。

鹰在笼中长达半年以上,必须精心照管,天天用小鹰捉鸟雀,为它打活食,有时还须喂它鸡和鸽子。每年养的鹰到不了入笼已经出了毛病,逃跑、病死的也是常事;有的鹰买到手后,感觉它本领一般,觉得不值得下工夫笼它,饱食几天之后,就放它飞归山林了事;只有性情、本领都好,舍不得放掉,才不辞辛苦,甘愿费时费事把它笼出来。

笼鹰始于何时,有待考证,但是可以肯定到了唐代已经十分盛行,有文献考证,张萱有《放笼鹰赋》,柳宗元有《笼鹰词》,白居易有“十月鹰出笼,草枯雉兔肥”,王建有“内鹰笼解脱红绦”等也都以诗句表述。而《酉阳杂俎·肉攫部》则有更详细的记载:“鹰四月一日停放,五月上旬拔毛入笼。拔毛先从头起,必于平旦过顶,至伏鹑则止。从头下过扬毛,至尾则止。尾根下毛名扬毛。其背毛并两翅大翎覆翮及尾毛十二根等并拔之。两翅大毛会合四十四枝,覆翮亦四十四枝。八月中旬出笼。”

老北京的笼鹰,养家往往会在向阳的地方用竹竿、篾条扎一间似小屋的笼子,名叫“棚子”。栽两根柱子,上架一根横杠,杠上捆青蒿或鲜艾,需要时常更换,尤其在长出新趾爪时,必注意保护其锐尖。

鹰三月停放后,即可入笼,随即减少食量,使其消瘦,到夏至前后开始拔毛。如不减肥,肉满皮紧,拔毛疼痛,容易导致鹰丧命。北京笼鹰只拔小毛,从头顶及领下开始,顺着往下拔,至腰部而止,留底层绒毛不动、翅膀及尾羽都不拔。这与《酉阳杂俎·肉攫部》所记载的“并两翅大翎覆翮及尾毛十二根等并拔之”相似。笼大鹰必须同时养小鹰。这些小隼春天来到华北,恰好可在春夏季节为大鹰打食,每天须喂麻雀等小鸟十几头。如果遇阴雨天气,只好喂鸡及鸽子。

经过自春到秋的精心饲养,中秋前后大鹰的羽毛换齐,可谓是脱胎换骨,重新为它系上配件,再把它请出笼子,举它出行,真是所谓“八月出笼一身霜”,精神抖擞,倍受人们的赞赏。此后仍须和新鹰一样下工夫熬、遛,只是很容易驯熟而已。这些经过几个月笼子生活的鹰,下地猎兔,迅捷猛准,的确不是一般新鹰所能及的。

据《北京青年报》

B

腊八围

## 捉兔也做公益事业

放鹰从“安鹰”说起。架鹰下地去抓第一只兔子,叫“安上了鹰”。安鹰要选择在树木不多、人家稀少的平原最好。平原一望无际,视野开阔。树木少,兔子无处藏身;人烟稀少,免得狗来捣乱。一垄一垄的麦苗,生地夹着熟地,庄稼已收并经犁耙过的为熟地,未经犁耙的为生地,这样的地块是放鹰的好去处。

北京养家流传着不少口头语:“两熟夹一生,猫儿在当中”;“两生夹一熟,兔子在当头”,是说未经整过的地容易找到食物,所以兔子爱待。“拐弯抹角儿,地头地脑儿”,是说越是不起眼的地方越可能隐藏着兔子。“和尚不离庙,兔子不离道”,田地土松,兔子跑起来费力。道路地面硬而平,蹬得上劲,它能跑得快。所以兔子为了逃命,往往会上大道。这些口头语都是养家们多年总结的经验之谈。

鹰安上之后,就可以每天出猎了。出猎时,放鹰的人总是一字儿排开,每

人相隔约两丈远,举鹰的在中间,稍稍落后,成一个倒人字形,为的是兔子被任何人撵出来,鹰都看得见。兔子夜间在地里觅食,白天就刨一个小坑卧,名叫“卧子”。坑并不深,背脊露在外面。头前土高一些,可以遮住头及双耳,名叫“隐头土”。再加上兔子的皮色和土地完全一样,很难察觉。

往往是放鹰人走近,快踩上它了还未发现,而兔子以为人已找到它头上,再也待不住了,才一跃而起。而鹰则紧扇翅膀,已来到兔子的上空,猛然一抖,侧身而下,尘土起了个旋儿,却并未抓到。原来兔子停止前进,就地转了一个圈儿,名叫“划魂儿”,接着开腿又跑,鹰扑个空,起来再追。兔子索性放慢了速度,不是转弯就是后退,名叫“拉抽屉儿”。

下雪天,放鹰是别有一番情趣的,此时空气清新,皑皑无际,看雪景加逛围,神仙都不换。地上有雪,找野兔特别容易,脚踪子一对一对,小桃儿似的清清楚楚印在雪上。兔子在雪中趴“卧

子”之前,总要远远跳一下才卧下。因此当追踪兔子脚印到忽然没有的时候,正是离它不远了。

遗憾的是下雪天不能多放,鹰在雪地上滚扑,翅膀一湿,只好收了。特别是白鹰更不能放,一放准丢。老玩家都会笑着说,下雪放白鹰,真是“找丢”!放鹰最怕刮大风,只好休息。兔子能辨风向,总是顶着风跑。它伏身擦着地皮,所以不甚费力。而鹰在空中张着翅膀,好像帆船想要逆风而行,是不可能前进的。

按照清末民初的规矩,腊月初八那一天,养家集中到南苑放“腊八围”。这一天抓到的兔子要一律无偿地交给药铺配制“兔脑丸”。这是一种妇科的良药,据说有催生的作用。说起来此为公益义举,无形中却成了养家比武的日子,人要显人的本领,鹰要显鹰的威风。“是骡子是马,拉出来遛遛”。因此,都很喜欢参加这个“腊八围”。后来这个活动慢慢消失了。